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琼发改审批（2019）667 号
建设地点 海南省乐东县、三亚市
验收单位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 水利设施建设工程	行业 类别	灌区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项目 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海南省水务厅，琼水审批〔2020〕11号文，2020年6月 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琼发改审批〔2020〕398号， 2020年6月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8月至2023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安徽水安建设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黄河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召开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黄河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和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措施设计、监理、监测情况及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海南省三亚市及乐东黎族自治县。工程分为三亚片区和乐东片区。三亚片区新建渠道3条，总长度为3.915km；改造加固渠道7条，长度为7.263km；田间排涝沟整治2条，总长度2.544km；田

间排洪沟整治 5 条，总长度 12.729km；新建提灌泵站 2 座，配备管道 8.687km；配套渠系建筑物 26 座。乐东片建设内容为：新建渠道 4 条，长度为 6.782km；改造加固渠道 4 条，长度 25.237km；整治田间排涝沟 1 条，总长度 6.355km；新建提灌泵站 4 座，配备管道 11.6777km；配套渠系建筑物 222 座，管理所 3 座。

工程占地总面积 85.16hm²，土石方挖方 171.91 万 m³，填方 113.5 万 m³，弃渣 58.41 万 m³，其中，综合利用 40.6 万 m³，工程于 2020 年 8 月开始建设，2023 年 3 月底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工程总投资约 7.24 亿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受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编制完成《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20 年 6 月 2 日，海南省水务厅以《海南省水务厅关于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琼水审批〔2020〕11 号）予以批复。

本工程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5 月原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其中包含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内容。2020 年 6 月 10 日，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的批复》

（琼发改审批〔2020〕398号）予以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采用地面观测、调查监测、遥感监测等方法，共完成监测季报11期、年报3期，于2023年9月编制完成《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表土剥离7.20万 m^3 ，表土回填7.20万 m^3 ，浆砌石截水沟1752m，土地整治1.01 hm^2 ；草皮护坡21.56 hm^2 ；撒播草籽绿化23.14 hm^2 ；栽植乔木210株，栽植灌木710株；密目网7.40万 m^2 ；临时排水沟长度40767m，沉沙池92座，碎石铺砌2275 m^3 ，袋装土10673 m^3 。基本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9.10%，渣土防护率为98.90%，表土保护率为92.3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7，林草植被恢复率98.02%，林草覆盖率44.68%。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7月，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入工程现场，了解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有关情况，查阅工程设计、监理、监测、质量管理等档案资料，对水土流失扰动范围、水土保持设施的项目、质量及其防治效果进行了核查，全面了解了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责任的落实情况。

况。2023 年 9 月，编制完成《海南省南繁基地（乐东、三亚片）水利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监测以及分部和单位工程的验收工作，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优良，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验收备查资料完整，水土保持后续管理和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标准，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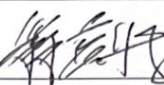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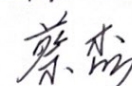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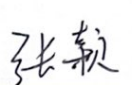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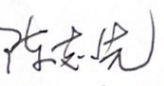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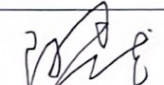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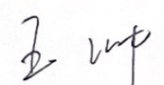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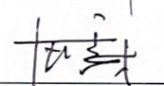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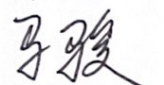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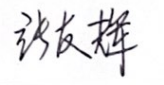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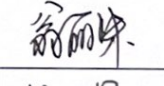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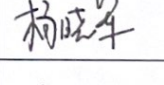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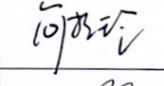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设计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巡查和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翁克波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蔡 杰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梁 栋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 颖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EPC 总承包联合体
	陈志先	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助 工		
	陈孟德	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 帅	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秀才	黄河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监理单位
	马 骏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友辉	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监测单位
	翁丽珠	中水北方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验收单位
	杨晓军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谷换玲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 工		
	王 震	海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 工	